

大衛・鮑森研經叢書



雅各書 注釋

現在就去行吧

A commentary on JAMES

大衛・鮑森 著

趙士瑜 譯

DAVID
PAWSON

目錄

前言	5
1 簡介與洞見（一1）	7
2 試煉與試探（一2-18）	25
3 聽道與行道（一19-27）	45
4 偏好與自由（二1-13）	63
5 信心與行為（上）（二14-26）	81
6 信心與行為（下）（二14-26）	101
7 師傅與舌頭（三1-12）	123
8 競爭與合作（三13-18）	139
9 敵對與和諧（四1-12）	155
10 富足與貧窮（四13～五6）	173
11 忍耐與毅力（五7-12）	189
12 疾病與罪（五13-20）	207

1



簡介與洞見

經文：一章1節

**A. 作者——在耶路撒冷的
雅各、主的兄弟**

1. 他的故事

- a. 生活
- b. 死亡

2. 他的力量

- a. 聖經
- b. 禱告

**B. 讀者——散居各地篤信
彌賽亞的猶太人**

1. 他們的故事

- a. 第二次分散
- b. 自願的

2. 他們的軟弱

- a. 財富
- b. 閒話
- c. 分裂
- d. 同化

C. 書信

1. 形式——一般的

- a. 名字和地址
- b. 人物或地點？

2. 風格——典型的

- a. 希伯來式的智慧
- b. 希臘式的抨擊？

3. 內容——倫理道德的

- a. 神
- b. 教義？

雅各其人

作者的名字在一開頭就出現：雅各（James）。這封信的希臘原文，第一節寫道：Iacobus，我們對這個字的發音或許會是「Yakov」，即「Jacob」（雅各），所以此人是以亞伯拉罕孫子的名字命名。因此，雅各書其實不應用「James」這個字，應用「Jacob」。但為了說英語的讀者，我還是用「James」。

新約聖經中有四、五個人名叫雅各（James或Jacob），所以這是哪位雅各？雅各書或許是最後加進新約聖經的書卷，因為人們不確定是誰寫的。大多數人相信是耶穌同母異父的兄弟雅各。如你所知，馬利亞在耶穌出生之前是童貞女，之後她有四個兒子、兩個女兒。我們不知道女兒的名字，但知道四個兒子名字，其中一位名叫雅各（Jacob或James），一位名叫猶大（Judas），但是他很明顯不喜歡這個名字，所以簡稱Jude。新約全書中有兩封書信是由這兩位同母異父的弟弟寫的。

猶大與耶穌一同住在家鄉拿撒勒，以木工為業時，他和他的兄弟對耶穌存疑。事實上，有一次耶穌在講道時，全家前來將祂帶走，關在家裡，他們深信祂罹患精神分裂症。當然，他們當時沒有使用這個名詞，只是認為祂神志失常了，應該是雙面人，其中有一面是瘋子。因此他們想

將祂與群眾隔離。那時，耶穌說：「誰是我的母親？誰是我的弟兄？……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親了。」（馬太福音十二48、50）這對馬利亞和兄弟而言，實在是令人惱怒的話。

人們在住棚節時期待彌賽亞來臨，所以他們也在祂自稱是彌賽亞時取笑祂：「你不上去過住棚節，叫人們看見你所行的事嗎？」耶穌在那之後悄悄上去，不讓他們知道。他們終其一生直到死，都在取笑耶穌。當雅各羞愧回顧過往那些日子，一定尷尬地想起這些事，可想而知他的感受。事實上，當耶穌死在十字架上時，他難過禁食，並且說不再吃東西，要讓自己餓死。所幸，耶穌在三日後從死裡復活，雅各才不再禁食。我們知道耶穌從死裡復活，向十二個門徒及一次向五百人顯現之後，特別向雅各顯現，聖經說祂向雅各顯現，是在世倒數第二次，最後一次當然是向保羅（當時還是大數的掃羅）。因此，雅各特別看見耶穌復活後的樣貌，或許他的兄弟猶大（不是那位加略人）也看見了，因為兩人成為他們所謂「耶穌基督的僕人」，對這位同母異父兄弟的態度完全改變了。

因此，兩人都成為基督徒領袖；雅各成為耶路撒冷教會的主席，以及當時所召開最大規模會議的主席，這都記載於使徒行傳十五章中。討論的議題是要有兩個教會，一個主要是猶太信徒，另一個則是外邦人，還是可以讓彼此

合一，「在基督耶穌裡」只有「一個新造的人」。雅各被賦予使教會保持合一，這個棘手和艱難的任務，以避免在那時代發生分裂。雅各是一位有智慧、受人愛戴的人，因此他有許多外號。

他的第一個外號是在家中的「小雅各」，可以假設他的身高不如其他兄弟。在他成為教會領袖，並耶路撒冷教會及會議的主席職位之後，他們以「捍衛者雅各」稱呼他：教會的柱石。他確實配得這尊榮，雖不在十二位門徒之列，卻仍是耶路撒冷第一個教會中，最重要的信徒。他寫信給分散在各地的外邦人，勸戒他們與猶太人相關的事，並告訴他們要遵守猶太人的禁忌。不是因為在律法之下，而是為了維持彼此的團契，而遵守符合猶太教規的食物等等，如此便能使外邦人與猶太人合一。所以他是個有智慧的人，他的另一個外號便是「智者雅各」。當教會容易分裂時，你不能缺少這種人，他可以使其合一。

當時的大事件是外邦人能夠成為基督徒，並且在不成為猶太人的情況下，相信猶太人的彌賽亞。成為猶太人的一個記號是割禮，這是使徒行傳十五章，在耶路撒冷會議討論的議題。他們訴諸於兩件不同的事：聖靈怎麼說、聖經怎麼說，兩者相符時事情就解決了，這是面對教會分裂最基本簡單的作法。彼得訴諸於聖靈對名叫哥尼流的外邦人如何做，雅各則訴諸於阿摩司書第九章，神在那裡清楚

希望將外邦人囊括在祂的子民中，不是以猶太人的身分，而是以外邦人的身分。因此，這就是雅各，一位正直的人，能在基督徒爭辯時使他們合一，成為教會的調停者。

我們從一位名叫優西比烏（Eusebius）的羅馬歷史學家那裡知道，雅各是壯烈殉道。耶路撒冷的兩位羅馬總督之間有嫌隙，審訊保羅的那位總督已經退休離開，要等兩個月才有人從羅馬來繼任，因此有一小段時間，沒有總督直接管理猶太人。那時大祭司幾乎接替總督的位置，他名叫亞那，在耶穌被審時就作大祭司。如今，他面臨一個問題：一個成長中的教會，有數千人湧入，也有數百名祭司湧入。他得到兩個月的空檔除掉初代教會，於是便著手逮捕雅各這名教會領袖。他明白教會因這個智者而合一。

因此，他們逮捕了雅各，並下令將他從聖殿的頂端扔下去。他們一定記得耶穌曾受到從殿頂跳下去的試探，所以亞那在這件事上幾乎是諷刺：我們要把你從殿頂扔下去，看看天使會不會使你不受傷。他撞擊到地面，身體多處一定都骨折了，但沒有死，所以亞那又下令拿石頭打死他。這個全身多處骨折的可憐人還被石頭打，又大又重的石頭打在他身上，但他還是沒死。事實上，他從殿頂被丟下去的反應是：「天父，赦免他們。」接著被石頭打，置他於死地的反應是，再次為他們能得著赦免而禱告，並且說：「我看見人子坐在高天的寶座上。」這非常像司提反

的殉道。但石頭沒能打死他，最後是一位猶太士兵拿了一根棍棒，打碎他的頭骨，才讓他斷氣。基督徒將他埋葬，發現一件令人訝異的事。當他們脫去他的衣服，清洗他的身體並包裹時，發現他的膝蓋又大又腫，像是駱駝的膝蓋一樣，因此他也被稱為「膝蓋腫大的雅各」。你曾看過駱駝的膝蓋嗎？牠們的前腿中央有硬梆梆的肉塊。據說他的膝蓋變成這樣，是因為跪在聖殿的石頭地上不停禱告，求神赦免猶太人對祂兒子所做的事。然而，花那麼多力氣為置他於死地的人禱告，豈不是很諷刺？

所以，雅各是個禱告的人。在這封短信中，他有四次教導我們禱告，告訴我們某些禱告不蒙垂聽的原因。雅各書可以給你至少四個原因，說明主為何不垂聽。他不只很會禱告，還熟悉聖經。在這封書信中，他經常先訴諸於舊約聖經及人物，像亞伯拉罕、喇合或是以利亞，他整個人浸透在經文中。那時新約聖經當然尚未寫成，還是用口述的，但是他影射耶穌的許多教導，尤其是登山寶訓。他也影射保羅的教導，因為保羅在外邦人中的工作，成為耶路撒冷會議的主要角色。因此，雅各是一個禱告的人，也是一個研經的人，以極駭人聽聞的方式忍受死亡的痛苦。

對象是誰

無庸置疑，這封信是寫給分散在各國的十二支派。分散的希伯來字是「Dispersed」或「Diaspora」。在各國中，有兩種散居的猶太人，一種是被迫的，另一種是自願的，全都是雅各書寫的對象。這封信是出自一位篤信彌賽亞的猶太人，先回頭看看他如何自稱，他說：「我是神和主耶穌基督的奴隸。」這麼說很不尋常。一來，他將神和耶穌放在同一個等級上，顯示祂們二位成為平等。「奴隸」在聖經其他地方，有的譯為「僕人」，因為我們對奴隸不太熟悉。但雅各是用「奴隸」這個詞，他認為自己是被買來的，有人為他付出價錢。保羅稱自己為「耶穌的奴僕」，他們都是被買來的，完全屬於神和主耶穌基督。

羅馬帝國中唯一稱為「主」的人是凱撒，但是基督徒很早就將這個字用在耶穌身上。他們的第一個信條是「耶穌是主」。直到今日，仍然只有基督徒把這個頭銜用在耶穌身上。聽到某人論及主耶穌，你便知道他是這位救主的信徒。世人並不稱耶穌為「主」，這是一個最高的頭銜。早期基督徒因著稱耶穌為「主」，而付上代價。

在一年一次所謂「主的日子」這一天，每個人都要來到凱撒的雕像和凱撒的祭壇前，將香灑在祭壇上，並站在凱撒的半身像前，舉起右手說「凱撒是主」，拒絕這麼

做的人，只有死路一條。這是對基督徒是否忠心的一大考驗，他們拒絕說「凱撒是主」；他們說：「不，只有一位配得這頭銜——耶穌是主。」他們在教會裡這麼說，在教會外也這麼說，這在當時極其危險。

雅各是個篤信彌賽亞的猶太人，他稱耶穌為主和「基督」。基督徒把「基督」說成好像是姓氏，它的意思其實是君王，是猶太人的君王之意。這是希伯來字的希臘形式，意思是「受膏的」（希伯來字是Maschiah），彌賽亞即受膏的君王。因此，我們應該說「耶穌君王」，才能向人傳達我們真正的意思是「主耶穌，猶太人的君王」，有一天祂會是全世界的君王。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詞。雅各願意為他同母異父的兄弟而死，公開說：「我是主耶穌基督的奴隸。」這些字也總結他的信仰。

他寫給散居各地的十二個支派，他們也是猶太人。他們被放逐離開自己的土地兩次，第一次早在六百年前就開始了，當時亞述人將十個支派帶走。之後巴比倫人來，帶走剩餘的兩個支派，所以整個國家被放逐至他鄉，但背後有神在掌權。是神將亞述人帶到北方稱為以色列的十個支派那裡，也是神讓巴比倫人帶到南方，對付剩下的兩個支派（一個是便雅憫，另一個是猶大），將他們帶走。因此，先是被亞述放逐，然後被巴比倫放逐，都是神在懲罰祂的百姓。祂一再透過先知警告他們：你們若繼續不順服

我，照自己的方式生活，就會失去我應許你們的土地。他們會發生這樣的事，應該沒有疑義才對。

在舊約時代，神曾告訴他們，每七年要讓土地休耕。五百年來，他們拒絕這麼做，每年都採收農作物，不讓地休息，結果土地累計七十年沒休息。因此神決定，這些百姓若不讓地休息，祂就讓它休息，便驅逐他們出去！地要休耕至少七十年。但以理就是這樣得知回去的時間，於是他們回去，或至少有些人回去。大多數人待在巴比倫，約有四萬五千人回鄉，重新定居在那塊土地上，重建聖殿。

在基督降世之前一百年，還有一次放逐，即第二次分散，這次是自願的。因為帝國開放，有道路通往各地，又有統一的語言（lingua franca），所以他們能去任何地方，無語言障礙，成千上萬名猶太人自願離開應許地，前往羅馬定居。在使徒行傳第二章有關五旬節的記載，可留意到他們為何會去一些國家，用一個字來回答——錢。

猶太人相當擅長作生意，他們很精明，每個人都野心勃勃要擁有自己的事業，所以他們往來於羅馬道路上，不僅進行交易且實際接管羅馬帝國的交易，有些人成功賺很多錢；有些人則失敗。結果，在這塊土地之外，貧富差距愈來愈大，富裕的猶太商人住豪宅，附近卻有貧窮的猶太人住貧民窟。這也是雅各不斷在他的書信中，提到貧富的原因，我們也會看到他非常不認同富人。

猶太人離開應許地，分散去各處作生意，從此以後便待在該地，但沒有一個支派失落。有人認為英國和美國是以色列失落支派的繼承人，但十二支派從未失落。知道頭上有多少根頭髮的神，一定對每個人的DNA瞭如指掌，也知道自古至今每個人的下落。如今祂正從十二支派中將他們都召回。最後回來的一個支派是瑪拿西，瑪拿西支派是從印度返回的。

雅各寫給散居各國的十二支派。這次不是被神打散，而是出於自己的貪婪，以及作生意的能力。他寫信的對象也包括分散地，篤信彌賽亞的猶太人，他在整封書信中，視他們為基督徒，提及基督教信仰。這是一封由基督徒寫給基督徒的基督教信函，但是他們不會這樣自稱。「基督徒」是新約聖經中只用在在外邦人身上的詞彙，如果今天這些猶太人還活著，會自稱「篤信彌賽亞的猶太人」。

因此，這封信可以說是一位篤信彌賽亞的猶太人，寫給散居在各國中篤信彌賽亞的猶太人。這立刻產生一個問題：外邦人今天為何要讀這封信？我們為何要讀由篤信彌賽亞的猶太人，寫給篤信彌賽亞的猶太人的雅各書？答案非常簡單：我們在同一艘船上；都是這個陌生世界中的陌生人。對世界而言，我們是陌生人、天路客，只是路過而已，真正的公民身分在天上。我們不屬於這裡，但目前住在這裡，因為在這裡出生、成長。我們是神的子民，分散

在各國中，猶太人會有的試探，我們也會有。

分散的猶太人最大的試探是同化，越來越像他們周圍的世界，採納外邦世界的習俗和文化，這也是我們最大的問題。新約聖經中稱為「世俗」，雅各在他的書信中，談到許多關於這世界的事。不要效法這世界，不要與它相似，我們不要變得世俗化，因為世俗不僅關乎外在做了什麼，更關乎內在如何。我們也有十二支派散居各國的一切壓力、試探和問題，這是我們要讀這卷書的原因，也是基督徒要研讀的一卷最切身、最重要的書信。

我們探討了作者和讀者，明白這一切，對我們而言是多麼相關。若和彼得前書作比較，作者在開頭時是對外邦基督徒說話，卻把猶太人分散的這個詞彙用在外邦信徒身上。他說：「寫信給那分散在本都、加拉太、加帕多家、亞細亞、庇推尼寄居的，就是照父神的先見被揀選……」（彼得前書一1-2）順帶一提，這些地方都在現今的土耳其。這是分散的基督徒，作基督徒的外邦人散居在各國中，這些是我們都面臨的壓力，所以雅各書對散居的基督徒而言，是最切身的書信。

因此，要來看散居於各國的十二支派。我之前說過，他們因著自願分散，沿著貿易路線作生意、賺錢，所以他們是出於貪婪而被放逐。因此，他們最大的問題是財富，形成那些賺了錢和沒賺錢的人之間的張力。

面對的問題

貧富差距

如果他們仍然在自己的土地上，也許就不會有問題，因為照神的律法，每五十年社會要重分配一次：土地必須歸還給原先擁有的人，奴隸必須得自由，債務必須一筆勾消，稱為禧年。每五十年、每個人都回到最初的狀態，這是一個革命性的社會觀念。你能想像政府這樣做嗎？每五十年大家的錢要重分配一次，所有債務一筆勾消，所有財產物歸原主？這觀念真棒，這是神的想法，防止貧富差距愈來愈大。不過，禧年是在應許地上實施，而不是在分散地。猶太人在分散地可以非常富有，也可以因為失敗而非常貧窮，在分散地會產生差距，那差距在這封書信中提到四次。在今日某些國家中，貧富差距愈來愈大，每五十年也沒有禧年來重分配，禧年的含義在政治上值得深思。

閒言閒語

第二件值得關切的事是閒言閒語。一位講員告訴會眾：「我要讓你們看看我全身最難制伏試探的部分。」會眾屏氣凝神看他要做什麼，他只是把他的舌頭伸出來！我們從雅各書中學到，許多關於言語的事和言語上的罪，以

及如何才能制伏我們的舌頭。我曾經去過海外某些英國殖民地，有少數的移民者住在那裡，當他們聚集在一起，都會說長道短，因為那是個非常小的社群，彼此太熟悉了。在被放逐時，舌頭會成為最大的問題。

彼此分裂

他們的第三個問題是分裂。猶太人有個諺語：「兩個猶太人，三種意見。」這話確有其真實性。有一個笑話講到兩個猶太人遭遇船難，擱淺在一個荒島上，他們在那裡造了三座會堂，一人一座之外，第三座是他們死也不會進去的會堂！他們了解自己的缺點，雅各指出智慧與聰明或屬世的智慧不同，後者只會使人分裂，但來自上頭的智慧卻能使人合一。當然，他是後者完美的榜樣。

同化問題

他們的第四個問題，也是最嚴重的問題——同化，變成和他們周圍的人一樣，採納外邦人的文化。這是第一次世界大戰前德國的情形，德籍猶太人被過度同化，他們經營銀行、戲院、大學等等，變得像德國人而不像猶太人。神至少差派兩位先知去告訴他們，其中一位是名叫賈鮑京斯基（Jabotinsky）的猶太人，他走遍歐洲的猶太人社群，說：「在分散毀滅你們之前，先毀滅它。」換句話說，

「現在就出來！」他在1900年左右這樣做，他清楚預見大屠殺，他設法警告猶太人即時離開，但是他們不聽。他最後在紐約窮困潦倒而死，心灰意冷。

然後是西奧多·赫茨爾（Theodor Herzl），他從1897年起，就懇求猶太人要有自己的應許地，不要待在德國。神不會不先警告人，就做出任何有害之事，但是人們不明白。先知從二十世紀初，也就是大屠殺前五十年，就告訴歐洲的猶太人要離開，每個人都可以讀到他們的故事。

因此，同化的這個問題存在著。我們仍然在談論英國人變得「本土化」，他們移居海外，然後愈來愈像當地人。我們有自己的外交官、政務官、大使，他們的首要任務就是忠於本國，不要變成當地人。然而，當你被環繞時，被同化就是件再容易不過的事，因為我們必須活在不信者當中，在他們當中工作，與他們交往，但是這會逐漸影響我們，使我們遠離在天上獨特的公民身分。

傳閱的信件

接著，讓我們注意關於書信本身的幾件事。書信有名字和地址：寄件人的名字和收信人的地址在一開頭，使它成為一封信。但是其餘部分一點也不像一封信，反而像是一篇講章，其中沒有提到任何人的名字，也沒有提到任何

地點。更有甚者，它不是以誇讚開頭的，先誇獎人是當時普遍的書信慣例，新約聖經中大多數的書信都是依循這慣例，在教訓人之前，先說些好話。

這是個不錯的慣例，保羅書信便是如此，雖然他不是個拍馬屁的人。他的書信中，只有一封無法找到任何好話可以先說，那就是加拉太書。但是在其他每封信中，他都先誇讚他們的優點，然後才加以批評。耶穌在祂口述給亞洲七間教會的七封信中如此做，只有兩間祂找不到任何好話可說，也有兩間祂沒有說任何壞話。

因此，這封書信有信件的形式：名字和地址，但僅此而已。保羅每寫完一封信時，總會向認識的朋友問安，但是在雅各書中沒有問安，所以這封信的其餘部分不太像一封書信。這封信要在一群人中傳閱，形式是所謂「傳閱的信件」，就像我們在聖誕節時，從許多人收到的卡片一樣。雖然是向個人說話，可是它已在許多人當中傳閱。

這封信是希伯來和希臘兩種風格的結合，這很令人訝異，因為雅各是出身低微的以色列人，然而他精通希臘文和希臘文化到一個地步，使你在讀這封信時，不知道是在讀一封希伯來書信，是一篇所謂的希臘式「抨擊」或訓話。因此，我們擁有這兩個世界最佳的典範。讓我們來看希伯來的智慧，雅各為何不用直線風格講論？他採用螺旋風格，不時回到一個主題，再前進、回頭、再前進。

典型「希伯來思想」的書信是以弗所書：第一至三章是關於基督徒信仰，第四至六章是關於基督徒行為。我喜歡清楚的結構，但雅各不像保羅，保羅所寫的每封書信都具有整體結構，雅各書並沒有照此邏輯分析，雅各一直在打轉。讀箴言時也就像這樣，從一個主題跳到另一個，然後又回到前一個主題，一片混亂。這是猶太拉比的典型風格。

事實上，猶太人對此有一個名稱：charaz，意思是遊走式的智慧，傾瀉出各樣不同的主題。雅各書就是如此，某些較小的段落具有結構，但是卻讓人無法分析整卷書，它很像希伯來先知，是道地的希伯來作風，然而又非常希臘式，措辭是極棒的希臘文，以致有人懷疑雅各寫得出來嗎？或許他有一位祕書或文書助手，像保羅使用西拉一樣，但我寧可相信雅各深入研讀希臘文，使他有如希臘人那樣精通。

希臘雄辯型態

他寫給分散的猶太人，他們都必須說希臘語，因此你看到一篇極佳的希臘雄辯文。我列出希臘演講所具有的十一個特徵，希臘人喜愛雄辯，他們總是在馬爾斯山（Mars Hill，即亞略巴古）聽上好幾小時的演講。

首先，他使用雄辯式的問句，亦即問聽眾問題卻不期望得到答案。如同倫敦市區教堂（the City Temple in London）的傳道者曾說的：「你們這些在長廊的年輕人啊，你們寧願在永恆中，與智慧的童女一同在光明裡，還是與愚昧的童女，一同在黑暗裡？」這就是雄辯式的問句，他不期望從長廊的年輕人那裡獲得無異議的答案。

還有其他的方式：使用看似矛盾或反諷之言引人注意，與想像中的反對者進行想像中的辯論，這就是雅各的作法；用一個問題引進一個新的主題，這種方式並不陌生；使用命令語氣的吩咐、比喻、擬人化，用一個抽象的觀念，想像在一個人身上；使用著名的男女來闡明觀點，使用直接的稱呼：「你、你、你」；使用強烈的措辭；更有甚者，使用對比來作對照：黑白、貧富、好壞。還有從其他人那裡引用恰當的句子。這些是希臘演說家所使用的一些方法，使聽眾保持興趣，持續關注，這些雅各都用上了。因此，我們看到兩個世界最佳的範例，希伯來智慧的高峰，配合希臘的演說技巧。

倫理道德論

最後，我們要來看內容。這是一封關乎**倫理道德**的書信，舉個例子，以弗所書先談基督徒的信仰，再談基督徒

的道德規範或道德觀，但雅各書卻不是這樣。它在第二章中稍微論及稱義，是整卷書最具爭議性的部分，但是並沒有清楚劃分。教義非常少，救恩的教導也非常少，完全是在談實際的一面：實踐神在人裡面所動之工。

神在其中佔了很大的分量，尤其是以審判者的身分，但在此沒有系統性的教義，而是非常強調**實行**。這封書信的關鍵字就是「行」，是在聖經中經常忽略。這是個不起眼卻很重要的字。我設法為整卷雅各書想出一個題目，大多數人偏愛的題目是「現在就去行」，我也認為這可以概括雅各書。基督徒要去實行，腓立比書告訴我們：「……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。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。」（腓立比書二12-13）

雅各視其為完全理所當然，因為他是寫給已經因信稱義的基督徒，現在必須教導他們如何去行、應用。人們為何覺得聖經很困難，一群人認為很難明白，另一群則否。大多數人對聖經所產生的問題，是明白卻不去行，因此可以說聖經產生的所有問題，都是關於不理解或不願意去應用，而後者是雅各要談論的問題。

我們在讀整封信時深深受到去行、應用的挑戰，並且會問這個問題：「這句話對我說了什麼？」雅各要指出的一個重點是：不要只品嘗講道，不要回家把講員烤了當做午餐吃。當你聽見神的道時，不要評斷講道的人，要讓神的道評斷你。



大衛·鮑森 著

常識不盡然都是普及的，尤其是關於敬虔與聖化的形式，但是雅各寫此信給那時代散居各地的彌賽亞信徒，信中卻充滿這種常識。

雅各在他同母異父的兄弟耶穌死前，並不相信祂，卻在耶穌升天後成為祂忠誠的僕人，甚至雅各後來帶領耶路撒冷教會經歷重大危難。

雖然他以極佳的希臘文書寫，但他的思想卻像希伯來智者，採螺旋式（如箴言）而非直線的風格，重複談論財富、禱告和言語這類基本話題。他偏好使用「行」這個動詞，以及「行為」這個名詞。

因此，信心就不止於思想或感受，而是具體而行的事。若知道而不去行，信心就是死的，不能為你帶來救恩；像愛心一樣，必須有效「運作」而行動。他強調信心與行為，非但不與保羅所譴責的靠律法與行為稱義抵觸，反而對新約聖經中的信心觀念，起了必要及互補的平衡作用。

定價 280 元


www.goodtv.tv

ISBN 978-961-93742-5-5



9 789869 374255